

# 宝鸡市金台区财政局 宝鸡市金台区教育体育局

# 文件

宝金财教专〔2019〕34号

## 关于下达 2019 年春季学期 学前一年免费教育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幼儿园、农村小学附设学前班：

按照宝鸡市金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台区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宝金政办发〔2011〕55号）、宝鸡市财政局、教育局《关于下达 2019 年学前教育公用经费省市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宝市财办教〔2019〕24号）文件要求，经各校园上报学前一年免费教育幼儿资料，教体局审核通过后，现将 2019 年春季学期学前一年免费教育补助资金 1651250.00 元下达给你们，请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实施范围及补助标准

全区所有公办（包括国有企事业单位及村民自治组织利用国家财政性经费举办或参与举办的幼儿园含农村小学附设学前班）和经由教育行政部门审批获得办园资格的民办幼儿园。